沈丘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丘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沈丘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沈丘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一）办公室

（二）政治部

（三）依法治县办秘书股

（四）依法行政指导股

（五）执法监督协调股

（六）政策法规股

（七）律师工作股

（八）社区矫正股

（九）法律援助股

（十）基层工作指导股

（十一）公证司法鉴定管理股

（十二）计财装备股

（二）部门职责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制定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负责机关信息化建设和运营维护工作；负责指导推进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信息技术网络建设；负责机关信息

化业务协调和应用对接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宣传和舆情监测工作；负责机关新闻发布工作；负责局党组意识形态责任制推进落实工作；负责局党组理论学习工作；负责司法行政重点工作落实的督查；负责推进司法行政改革工作；负责信访稳定工作。

（二）政治部。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和派出单位机构编制、干部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督察工作；负责机关和派出单位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研究外地司法行政工作先进经验；负责研究我县司法行政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对策；负责研究我县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的途径；负责对县沈丘县司法局布置的司法行政重点工作的督查，推进工作落实；负责拟定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的制度措施；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三）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负责拟定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县直各部门及各乡镇（街道）普法责任制落实，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开展全面依法治县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协调制定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县

决策部署的年度督察工作计划，指导、督促依法治县决策部署落实；负责组织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县有关重要文件、文稿；指导全县依法治理、法治创建及全县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承担全县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党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依法行政指导股。县委依法治县办下设依法行政指导股，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统筹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部署和报告制度；指导监督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和县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县依法行政考核等工作；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负责指导行政调解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承担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及考核评议工作。

（五）执法监督协调股。负责推进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制度；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建立完善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有关制度；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在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综合协调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包括县沈丘县司法局机关），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负责县政府和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作出的重大行政处罚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受理行政执法投诉工作；协调解决法律、法规、规

章制度和行政执法中存在的争议和问题；指导行政裁决工作；负责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负责“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

（六）政策法规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对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进行签发前的合法性审查；承担局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复议应诉工作；承担县政府法律顾问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指导全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承担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和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县人大党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政府向市政府、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申请，对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和县政府各部门违法或不适当的规范性文件进行督促整改，或提出撤销建议；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司法行政重大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

（七）律师工作股。协助全县律师事务所设立和律师执业审批申报及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企事业单位、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指导监督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八）社区矫正股。负责指导监督全县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工作；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教育和社会适应性帮扶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九）法律援助股。指导监督全县法律援助工作，承担县级法律援助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法律援助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对不履行法律援助义务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提出行政处罚建议；负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规划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的日常管理工作。

（十）基层工作指导股。负责指导人民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工作；负责全县法律服务所和法律服务工作者的审批工作；指导全县乡镇（街道）、村（居）公共法律服务站、室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十一）公证司法鉴定管理股。负责全县公证机构申报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公证机构和公证员执业活动；负责全县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员登记申报管理工作。

（十二）计财装备股。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物资装备和基本建设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中央、省、

市和县政法补助专款和基建投资的使用；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专项业务经费的使用；指导监督派出单位的预决算、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工作；负责机关和派出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二、沈丘县司法局预算单位构成

沈丘县司法局部门预算是包含本级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没有局属二级单位预算,与2022年相比，没有新增二级单位预算。预算单位构成:

1.沈丘县司法局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收入1673万元，支出总计167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2.83万元，减少12%。主要原因：压缩经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合计16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支出合计1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5万元，占69.6%；项目支出508万元，占30.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673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 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02.83万元，减少12%。主要原因：压缩经费。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没有此项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6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407.87万元，占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22万元，占9%；卫生健康支出54.61万元，占3%；住房保障支出55.3万元，占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27.14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37.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司法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6.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 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主要原因：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2022年增加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新增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制定完善公务接待内部管理制度，按照有利于公务,务实节俭、严格标准、简化礼仪、高效透明的原则，从公务接待计划安排、接待审批、接待标准等方面严格把关，我单位没有新增公务接待费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7.86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2年减少9.34万元，减少19.8%，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沈丘县司法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沈丘县司法局固定资产总额984.33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47.5万元，车辆67.83万元。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8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办公类项目 76 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

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3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附件：沈丘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3年2月21日

预算01表

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7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627.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407.8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55.2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4.6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5.3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673.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673.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73.00	支 出 总 计	1,673.00

预算02表

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73.00	1,673.00	1,673.00	1,627.0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1,673.00	1,673.00	1,673.00	1,627.00														

预算03表

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73.00	1,165.00	1,035.66	52.36	76.98		508.00	335.00	173.0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1,673.00	1,165.00	1,035.66	52.36	76.98		508.00	335.00	173.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407.87	899.87	805.77	17.12	76.98		508.00	335.00	17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10	116.10	116.1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9.82	29.82		29.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3.88	5.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4	44.24	44.2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37	10.37	10.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30	55.30	55.30						

预算04表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73.00	一、本年支出	1,673.00	1,673.00	1,627.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7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627.0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07.87	1,407.87	1,361.87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22	155.22	155.2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61	54.61	54.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5.30	55.30	55.3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73.00	支出合计	1,673.00	1,673.00	1,627.00		

预算05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73.00	1,165.00	1,035.66	52.36	76.98		508.00	335.00	173.0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1,673.00	1,165.00	1,035.66	52.36	76.98		508.00	335.00	173.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407.87	899.87	805.77	17.12	76.98		508.00	335.00	17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10	116.10	116.1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9.82	29.82		29.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3.88	5.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4	44.24	44.2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37	10.37	10.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30	55.30	55.3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预算 06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65.00	1,127.14	37.8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6.58	456.5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5.60	245.6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7.12	17.1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	13.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9.12	39.1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40	34.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45	55.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40		13.4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8.26		8.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1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6.10	116.1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82	29.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42	5.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3.49	53.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5.30	55.30	

预算07表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73.00	1,673.00	1,627.0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1,673.00	1,673.00	1,627.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6.58	456.58	456.5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5.60	245.60	245.60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7.12	17.12	17.1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	13.74	13.7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39.12	39.12	39.1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40	34.40	34.4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45	55.45	55.4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0.2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40	13.40	13.4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6	8.26	8.2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16.00	16.0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0.1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90	133.90	133.9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0	75.00	75.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20		16.00		16.00	0.2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 09 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预算 10 表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08.0	508.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508.0	508.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经费	沈丘县司法局	180.0	180.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专项经费--法律援助经费	沈丘县司法局	56.0	56.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专项经费--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沈丘县司法局	35.0	35.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专项经费--人民调解经费	沈丘县司法局	34.0	34.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专项经费--安置帮教经费	沈丘县司法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政法[2022]1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沈丘县司法局	46.0	46.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政法[2022]0093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沈丘县司法局	127.0	127.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沈丘县司法局</td></tr>
<tr><td>年度履职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 1、优化升级法律援助服务工作，实现法律援助无差别化审批、指派服务、实现刑事案件全覆盖。
目标 2、人民调解工作广泛开展，提高调解实效，坚持日常排查与专项调处相结合，针对重要结点，提前介入发现各类矛盾纠纷，避免矛盾激化，做到矛盾激化，做到纠纷早发现、早调处。认真做好婚姻家庭、商品房、物业金融领域等专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目标 3、健全社区矫正工作机制，明确相关部门职责。</td></tr>
<tr><td rowspan="4">年度主要任务</td><td colspan="2">任务名称</td><td colspan="2">主要内容</td></tr>
<tr><td colspan="2">任务 1、法律援助工作</td><td colspan="2">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刑事案件做的全覆盖</td></tr>
<tr><td colspan="2">任务 2、人民调解工作</td><td colspan="2">强化人民调解工作、全面推进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施矛盾不上交行动。</td></tr>
<tr><td colspan="2">任务 3、社区矫正工作</td><td colspan="2">推进我县社区矫正工作体系化、规范化、常态化，进一步促进社会长治。</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情况</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总额（元）</td><td colspan="2">16,729,981.8</td></tr>
<tr><td colspan="2">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td><td colspan="2">16,729,981.8</td></tr>
<tr><td colspan="2">（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3）单位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td><td colspan="2">11,649,981.8</td></tr>
<tr><td colspan="2">（2）项目支出</td><td colspan="2">5,080,000.0</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说明</td></tr>
<tr><td>投入管理指标</td><td>工作目标管理</td><td>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td><td>相关</td><td>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td></tr>
</table>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任务 3 完成率	≥98%	
		任务 2 完成率	≥95%	
		任务 1 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 3 实现率	≥98%	
		目标 2 实现率	≥95%	
		目标 1 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公众法律知识	提高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8%	

预算 11

表

2023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　　沈丘县司法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57		508.0	508.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508.0	508.0										
411624220000000004037	2023 年专项经费--人民调解经费	34.0	34.0			乡镇（街道）调委会经费	≤4.4 万元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专职调解员案件数	≥475 件	提高调解员积极性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县人民调解中心一个	≤0.4 万元	县、乡培训，宣传，奖励	≥312 次				
						县人民调解中心专职调解员	≤12 万元	乡镇（街道）调委会购置费	≥22 次				
						乡镇专职人民调解员	≤105.6 万元	县人民调解中心专职调解员调解案件数	≥50 件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专职调解员	≤93.6 万元	案件处理合格率	100%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112 万元	村（居）调委会案件数	≥4218 件				

						村（居）调委会经费	≤46.32 万元	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县人民调解中心购置费	≥4 次				
								乡镇专职人民调解案件数	≥220 件				
411624220000000004039	2023 年专项经费--安置帮教经费	30.0	30.0			办事机构工作经费	≤21.5 万元	办事机构开展次数	≥2 月/次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维护	刑满释放人员满意度	≥95%
						安置帮教志愿者工作经费	≤6.5 万元	帮扶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减少政府安置帮教成本	减少		
						安置帮教培训、技能鉴定费	≤34 万元	培训次数	≥88 场				
								帮扶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安置帮教志愿者工作次数	≥2 月/次				
411624220000000004190	2023 年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经费	180.0	180.0			社区矫正经费	≤180 万元	调查评估合格率	100%	社区服刑人员脱管率	≤0.3%	矫正人员满意度	≥95%
								案件处理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日常监管合格率	100%				
								调查评估人数	≤500 人				
								日常监管人数	≥700 人				

41162422000000004253	2023年专项经费--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35.0	35.0			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35万元	法治宣传印刷数量	≥10000册	提升全县人民法治意识	≥98%	群众满意度	≥93%
								大型宣传活动	≥7次				
								任务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报道次数	≥7次				
								宣传工作合格率	100%				
41162422000000004318	2023年专项经费--法律援助经费	56.0	56.0			办案补助经费	≤56万元	达到省厅案件评审标准率	≥98%	维护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稳定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案件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指派援助案件整理案件归档个数	≥400件				
41162423000000030705	豫财政法[2022]0093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	127.0	127.0			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	≤127万元	案件办结率	90%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维护	群众满意度	≥95%
								办理案件数	≥1000件				

	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案件完成时间	每季度				
41162423000000040847	豫财政法[2022]119号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46.0	46.0										
057		173.0	173.0										
057001	沈丘县司法局	173.0	173.0										

41162423000000030704	豫财政法[2022]009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127.0	127.0										
41162423000000040846	豫财政法[2022]119号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46.0	46.0										